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
承辦人：楊怡柔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673
傳真：06-2955811
電子信箱：yang819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鹽水區岸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一)字第11112364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講座資訊表1份 (1236459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局為促進與維護教師心理健康，特訂自111年10月12日
（星期三）起辦理3場次「教師諮商輔導團體工作坊系
列」——情緒紓壓與正向教養相關主題講座，請查照並鼓勵
所屬教師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諮商輔導支
持體系設立辦法辦理。

二、旨揭講座相關事項摘要如次：

（一）參加對象：本局所屬高中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與代理
教師。

（二）課程場次及日期：

1、第1場次：111年10月12日（星期三）（課程代碼：
270954）

2、第2場次：111年10月26日（星期三）（課程代碼：
270955）

3、第3場次：111年11月30日（星期三）（課程代碼：



270956)

(三)課程時間：下午1時至4時。

(四)上課地點：寬欣心理治療所（臺南市北區育德一街227號）。

(五)報名人數：每場次12人（每人以擇一場次參加為限）。

(六)報名期限及方式：自即日起至本(111)年10月5日（星期三）止，請至本局學習護照系統（<https://e-learning.tn.edu.tw/>）完成報名程序（請逕搜尋各場次課程代碼）。

(七)請於上課前10分鐘完成報到手續，各場次課程全程參與者，核予3小時學習時數。

三、本講座得依相關規定核予公假，另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措施，請參訓人員上課期間務必配戴口罩；若14天內曾經到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須居家隔离檢疫地區者，或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者，請勿參加課程。

四、檢附講座資訊表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

副本：寬欣心理治療所、本局人事室

